

老年服装秀

■刘兵

夏初，社区将在小花园里举办首届老年服装秀。此动议立即引起老爹老妈大叔大婶们的积极反响。他们纷纷表示，一定挖掘家里库存服饰的潜力，将自己最好的状态在秀场上亮相。

经过紧张筹备，组织人搭建了简易T型舞台，小花园被布置一新。和煦的风拂面，置身于花团锦簇中，大家兴致高昂。表演者们虽步入老年，但爱美的意愿不减当年。每位出场者走完秀，接着要作自我介绍，说明一下身上服饰的出处。

在舒缓悠扬的音乐声中，首先出场的是退休老师罗大妈。她满头银发高高盘起，一袭素雅旗袍逶迤摇曳，表情自然地走着猫步，当年的气质和风韵犹存，引得台下的观众纷纷叫好。罗大妈接着用标准的普通话说，实际上，这件旗袍是用

前几年多余的窗帘布料缝制而成。自己动手，就能创造出劳动之美。

罗大妈退场后，激昂的音乐声响起。老劳模王大爷身穿蓝色工装，脚蹬老式工鞋，闪亮登场。他步履稳健，在舞台上来回转着圈，秀出各种劳作的姿势，而最耀眼的是他胸前挂的奖章和奖牌。王大爷精神矍铄，中气十足。他说，以前的工装还保留着。革命人永远是年轻，劳模精神永放光彩。王大爷退场时频频挥手致意，现场爆发出一阵喝彩声。

接着上场的是吴大叔。在活力迸发的音乐声中，有着“锻炼达人”称号的他身着运动服，脚套跑步鞋。眼尖的小伙子马上认出，吴大叔的衣、鞋虽不打眼，但都是高档货，起码有4000元的“身价”。吴大叔性格开朗，小区居民都认识他。人

人生感悟

热心，喜欢做公益。有人逗道，大叔，您现做几个俯卧撑咋样？要不，就扎个马步？吴大叔有些窘，红着脸说：“这身行头是我家瘦孙子淘汰的，穿着有点紧。不是号召就地取材节省资源吗？我只好委曲求全，搞太剧烈的运动会出丑的。”

最后压阵的是潘婶。为爱美，她当天也是豁出去了，脸上化得浓墨重彩，喷了香水。最打眼的是她还穿了露肩长裙，脚蹬银色高跟鞋。这也太“妖艳”了吧？现场顿时嘘声一片，弄得潘婶脸色绯红。

主持人上台接过话筒，帮她圆场：“其实，潘婶很保守，生活极节省。为了美颜和身上香飘飘，她把孙女的化妆品多涂了些，香水味儿好像太浓。但是，她的勇气值得鼓励。来，大家为她的勇敢鼓个掌，好不好？”

生活手记

童年

■仇进才

文章《童趣》，节选自沈复的《浮生六记》，我时不时就会找出来重读，让那个始终不肯长大的孩子从心灵深处跑出来，跟在沈复后面一起嬉闹，与“物外之趣”再续前缘。

我没有他的本领，不敢和太阳大眼瞪小眼，但见到细小的东西，同样会情不自禁地去观察。比如杨絮，当它大摇大摆地从我面前飞过，我会一把将它抓住，托在掌心，看摆动不停、竭力想回到风中的绒毛，看因骤然间着陆而不知所措的种子露出迷惑的神情。然后一口气把它吹得翻好几个跟斗回到半空，让它继续前往它该要抵达的地方。等它落地后，一定会努力地扎根、生长。

我对飞在空中的东西有着别样的好感，哪怕是吸血的蚊子。但我不会像沈复一样，把灰不溜秋的它们当作白鹤，而是看成黑夜派来的“战斗机”。它们每一只都携带着延时“炸药”，在我看不见的地方肆意翱翔，即使偶尔飞过我的眼前，也会迅速隐匿形迹。等确认了目标，它们会毫不犹豫地降落，把“炸药”埋在我的皮肤下，再在我的血管里尽情抢掠后，才姗姗地飞走。不久，“炸弹”爆炸，形成红色的小包，奇痒忍耐。

我在白天会故意露出腿，胆大的蚊子探头探脑地落下来，一边做着餐前的感恩仪式，一边伸出口器插入皮肤里。我默不作声地看着它们的肚子一点点变大，然后心满意足地离开。“撑死胆大的，饿死胆小的”，这是蚊子教会我的朴素的生存道理。有些蚊子得意忘形，拖着大肚子就不肯再费力找地方藏了，就近趴在蚊帐上小憩。我一巴掌拍下，总能拍出一摊血迹。它们做事可真是虎头蛇尾，明明只要再飞几步远，到了桌角就万事大吉了，却偏偏行百里者半九十。

沈复最常做的事，是蹲在犄角旮旯里，把想象力做成一面放大镜，将尘土间的虫蚁爬行看成森林里的野兽奔走。在他眼中，一只癞蛤蟆也像是后世科幻电影中的怪兽，力拔山兮气盖世，往前走一步会踩倒大片树木。于是沈复如同一只野兔，躲在某个草丛里，看着两只虫子如狼似虎地相互争斗。随着一阵烟尘和抖动传来，他抬起头，却正好和高过树冠、高过山峦的癞蛤蟆对上了眼。而蛤蟆不用正眼瞧他，舌头一吐，把两个虫子都吞进了肚子里。这让沈复忍不住地一惊，却也正是这份惊吓让他回过神来，气得把蛤蟆鞭打了几十下，赶到了别的院子里。

我也常这样蹲在我家的菜园子里，尤其是在雨后，看蚯蚓在地面上赶集，和很多在土里只闻其声不见其人的亲戚们相认。它们慢悠悠的步伐就像是老人拄着拐杖，背着手，不慌不忙地走着。不过，若是我用树枝一捅，它们马上会疯狂地扭动，虽然还没我的脚大，但是在我的眼中，蚯蚓不啻被打到了七寸而狂性大发的蟒蛇，随意一甩尾，都有折断树木、压塌山岭的威势。

突然，一只公鸡飞奔了过来，对准了蚯蚓猛地啄上几下，就把它们吞进了肚子里。然后扑腾着翅膀飞到篱笆上，骄傲地昂首站着。我望着它，似是望着一只凤凰，那七彩的羽毛在那一刻竟无比华丽而高贵。

我后来知道，沈复在写《童趣》时已经40多岁了。但在文字中，他依旧能把夏蚊成雷当作是群鹤舞空，像个黄口儿童重新发现世界惊心动魄的生动与精彩，这是何等的快乐与幸福。庆幸的是，10多年后，我亦仍有蹲在地上，看蚂蚁搬家、蜘蛛捕食的心情。若是我突然向后倒去，未必是因为得了病，或许只是被一只凶悍的大蜘蛛吓到了。

而我跌倒的地方，就是童年投在生命中的影子。

给婆婆送花

■雷华阳

婆婆的生日在五月，每年她过生日，我都会精心准备礼物，今年与往年不同的是我送婆婆礼物不再注重实用性，而是选了一盆郁金香送给婆婆。

婆婆是喜欢花的，据说她年轻时房前屋后都种满了各种花草。多年来，婆婆一直保持着这个爱好，家里的阳台、客厅角落，都摆着她精心种植的花草。

婆婆一生围着儿女转，很少有过真正意义上属于她的节日。有一年情人节，老公送我一大束鲜花，婆婆见了很喜欢的样子，但她一问价格200多元，立刻就变了脸色，说：“这也太贵了，只能看几天，太不划算了。”

听了婆婆的话之后，我好几次节日里想送她鲜花，都不敢贸然行动。直到去年夏天，婆婆生病住院了，有个亲戚去看她时送了一束鲜花。她一边说：“哎呀，我们乡下人不兴这个的。还买鲜花，这不是浪费钱吗？”等客人一走，她却转过头，对旁边的病友说：“看，这是人家送我的花，漂不漂亮？”脸上抑制不住的快乐，笑得合不拢嘴。那一刻，我突然明白，婆婆和所有女人一样，都希望收到鲜花，都渴望被爱。

百姓茶坊

那时，我就在心里悄悄想好了，等婆婆过生日我也要送她鲜花！

婆婆的生日终于到了，我去花店挑了很久，这个季节最好的就是郁金香和向日葵了。在这两种花之间纠结了一会儿：总觉得向日葵太大朵，包成花束后不太好看，单枝又不够大气；郁金香虽然好看，但是花期太短。最终我选择送婆婆一大盆郁金香，那样既解决了花期短的问题，又比鲜花花束便宜了好几倍，婆婆收到这种“节俭版”鲜花，一定会特别高兴吧？

于是，我写了一张精美的小卡片，贴在郁金香的叶片上，趁婆婆午睡时悄悄把花盆搬到她的房间门口。

过了一会儿，婆婆一起来就看到了写着“祝妈妈生日快乐”的卡片和漂亮的郁金香，她惊喜得叫起来：“真漂亮啊，这是什么花？”我笑着说：“这是郁金香，它是荷兰的国花，花语是博爱、体贴、高雅、富贵、能干、聪颖。不过郁金香的花粉有一定毒性，要放在阳台上，不要把它养在屋子里。”

婆婆连连点头，对着花盆摆弄很久，还拍了好几张照片发给她的好朋友看。



花开诗旅

五月旅程

■赵强



回忆城头的那一堵老墙
静走一段充满阳光的旅程
时光下的我们
看海看花，听着五月的声音
灿烂的花儿
在风中摇曳
自由地畅翔云端
飘摇到繁华世界的尽头
星光归于自然的颜色
迎面而来
轻轻刻画下一笔宁静
滋润着灿烂的心境
带着记忆
寻望未来悠长的路
那时光
带着夜的空灵
沉浸在温馨梦里
留下四季轮回的踪影
点缀着昨日夕阳
成全了一个崭新的世界

【忽然夏天】

一夜之间，气温飙升到30多摄氏度，忽然间夏天就来了。夏天最鲜明的颜色是绿色，绿色越来越浓，绿的版图越来越大，直到满世界绿意流淌，满眼的绿叶繁茂。这气势，酝酿得够足吧！酝酿，酝酿，待到气韵十足，底气十足，大自然轻巧转身，换上夏天华丽的霓裳，亮出夏天清秀的眉目，甩出夏天长长的水袖。

——马亚伟

【等雨】

夏初的天气，像个难哄的孩子，忽冷忽热，忽雨忽晴。雨点从疏到密，从小到大，从淅淅沥沥到滴滴答答，从轻舞飞扬到重重落下，仿佛一个爱哭泣的小姑娘，眼眶里总有落不完的泪，下得人的心里都湿漉漉的。这样的雨夜适合看书、适合听歌、适合发呆，唯独不适合睡觉。

——潘玉毅

微写作

“微写作”栏目短信平台号码为15100868801。倾听您的心声，期待您的短信留言。

【诗中光阴】

车停在园里的林荫道上，抬头的一霎，忽然愣住了，满眼都是绿意，深深浅浅的绿，高高低低的绿，仿佛天空一挥衣袖不小心打翻了一桶绿颜料，人间就被这生机盎然的绿裹挟了。美好的景物安抚人，是贴心贴肺的知己。此时，更想像古时的人一样挥笔写下几行诗句，把内心的感动说给永恒的光阴。

——耿艳菊